

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林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王承宝、丁志嘉、徐洪魁、王树文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丁香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阅《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3 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阅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后，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基础上制定的，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同时编制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9 票回避。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该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关联董事丁香鹏先生、王学清先生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1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结合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的考虑，经公司审慎分析与中介机构沟通论证，现决定终止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该议案，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5万吨/年高品质晶体乙醛酸项目（一期）”已正式投产运营，为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2.5万吨/年高品质晶体乙醛酸项目（一期）”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将部分自用房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以确保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有序开展为前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

增加公司整体收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持续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14:3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国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